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 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0-044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本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网络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选举，吴圣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与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庄坚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运作中履行相关职责。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1）战略委员会：5人

主任：吴圣辉

委员：庄坚毅 雷自合 张险峰 张楠

(2) 提名委员会：5人

主任：张楠

委员：雷自合 张险峰 卢锐 窦林平

(3) 审计委员会：5人

主任：卢锐

委员：程科 黄志勇 张楠 窦林平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5人

主任：卢锐

委员：张险峰 程科 张楠 窦林平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及其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雷自合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张学权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魏彬先生、焦志刚先生、陈煜先生、张勇先生、胥小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汤琼兰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

由于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指定董事长吴圣辉先生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请见附件二。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黄玉芬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黄玉芬女士联系方式请见附件二，简历详见附件三。

5、审议通过关于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程科先生、黄志勇先生依法回避了表决。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程科先生、黄志勇先生依法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24 日

附件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雷自合：男，汉族，196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佛山市光电器材公司质管办副主任、技术部部长、器件一厂厂长、市场营销二部经理，佛山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10年10月至2020年4月历任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RGB器件事业部总经理、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2020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雷自合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学权：男，197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6年进入本公司工作，1996年10月至12月在原碘钨灯车间工作，1997年1月至2002年8月先后在技术部、质量管理部工作，2002年9月至2008年5月任灯具车间主任；2008年6月至2016年8月任企业管理部部长，2016年2月至2018年12月兼任办公室主任；2010年7月至2017年6月任公司科室党支部书记；2015年7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13年5月至2016年8月任公司监事；2016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3月起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张学权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 A 股 73,052 股，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魏彬：男，1969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电子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1991 年进入本公司工作，1992 年 3 月至 1996 年 12 月在本公司研究所负责产品开发，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节能灯车间主任，2005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 HID 车间主任，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 T5 车间主任，200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技术部部长，2009 年 9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魏彬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 A 股 97,670 股、B 股 7,556 股，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焦志刚：男，1972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4 年进入本公司工作。1995 年 8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公司仓库主任，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兼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07 年 3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公司监事，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3年9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焦志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A股90,399股，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煜：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1994年进入本公司工作。1997年1月至2012年12月分别任反光碗车间主任、镀膜车间主任、节能灯车间主任、高明分厂厂长、普泡车间主任。2013年1月至2013年8月任生产部、OEM部、机械动力部部长。2013年9月至2014年5月任生产部、OEM部部长。2014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A股66,066股，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勇：男，1974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进入本公司工作，1999年10月至2008年6月先后任灯丝车间设备副主任、主任；2008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高明

日光灯厂长和高明分厂厂长；2009年1月至2012年12月分别任生产部、OEM部、机械动力部、基建部部长；2013年3月至2016年8月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9月至2016年8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2013年9月至2019年5月任公司工会主席；2015年7月当选为公司党委副书记；2016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A股77,596股，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胥小平：男，1970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历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谷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芯电公司总经理，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运营中心副主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华分公司总经理；2008年获肇庆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10年获“肇庆市第九批市拔尖人才”称号。2016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胥小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A股37,270股，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

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汤琼兰：女，1970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佛山分所审计项目经理，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16年1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汤琼兰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A股75,940股，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二：董事长吴圣辉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7-82810239

传真：0757-82816276

邮箱：fslldsh@chinafsl.com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邮编：528000

证券事务代表黄玉芬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7-82966028

传真：0757-82816276

邮箱：fslhyf@163.com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邮编：528000

附件三：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黄玉芬：女，198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6年12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黄玉芬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A股5709股，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